

##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实施进展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市众创佳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2日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市众创佳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创佳业”）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775,8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2.1079%）。

公司于2022年7月6日收到众创佳业出具的《深圳市众创佳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实施进展告知函》，众创佳业自2022年4月6日至2022年7月6日期间尚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截至2022年7月6日，众创佳业减持时间已过半，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有关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股份实施进展情况

减持期间内，众创佳业尚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 二、股东减持股份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圳市众创佳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9,360,000	7.11	9,360,000	7.1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360,000	7.11	9,360,000	7.1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三、相关情况说明

1、众创佳业减持公司股份事项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意向、承诺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众创佳业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2、众创佳业属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众创佳业本次减持股份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4、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备查文件

《深圳市众创佳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七日